

全能神教會

遭受中共政府迫害的2017年年度報告

2017年1月—2017年12月



全能神教會

中文網站: <https://tr.kingdomsalvation.org>

電子郵箱: info@almightygod.church

電話: +1 347 348 2664

Copyright © 2018 全能神教會保留所有權利

說 明

2017年10月，我們統計了全能神教會基督徒從2017年1月至9月受中共政府迫害的數據，整理、發布了《全能神教會遭受中共政府迫害的2017年年度報告》。因中共的瘋狂抓捕和嚴密封鎖，許多基督徒受迫害的事例無法及時收集和統計，《報告》公布後，我們又陸續收到大量案例報導。截至2018年4月，這些2017年未公開的案例報導數據超過已公開數據一倍多，因此我們重新發布一份全能神教會遭受中共迫害的2017年年度報告。然而對於2017年所有被抓捕、迫害的全能神教會基督徒而言，這些數據仍是冰山一角。

2018年5月

目 錄

全能神教會遭受中共政府迫害的 2017 年年度報告	1
附：2017 年案例選編	4
(一) 河南省信陽市一基督徒因信神遭抓捕迫害致死	4
(二)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一基督徒因信全能神遭通緝抓捕、酷刑折磨	5
(三) 河南省開封市一名基督徒兩度被抓，至今下落不明	6
(四) 河北省邯鄲市一基督徒因傳福音被追捕、通緝，家人受牽連，兒子被 警察帶走，至今下落不明	6
(五) 山東省菏澤市六名基督徒被抓捕，五人被勒索錢財累計 15 萬 5 千元 人民幣	7
(六) 四川省南充市基督徒夫妻被抓捕，丈夫被判刑，妻子被二十四小時監控 完全失去人身自由	8
(七) 福建省廈門市一對母女因信全能神遭中共政府抓捕、監控	9
(八) 河南省周口市四名基督徒因聚會被抓，一人遭酷刑被迫逃亡，一人 被拘留.....	10
(九) 重慶市一八旬老人遭中共政府抄家、強行思想改造致昏倒	12
(十) 江蘇省邳州市一基督徒無故被抓捕、搜家、裸審、刑訊	12
(十一) 江蘇省徐州市一基督徒因信神被抓捕並遭刑訊逼供	13
(十二) 江西省宜春市一基督徒被抓捕 6 次，拘留 4 次	14
(十三) 河南省焦作市一基督徒因信神三次被抓、拘留，長期被監視居住	15

全能神教會遭受中共政府迫害的 2017 年年度報告

全能神教會（CAG），是長期以來遭受中共政府迫害最嚴重的中國家庭教會之一。自 1991 年全能神教會建立以來，一直遭到中共政府的殘酷鎮壓迫害。1995 年中共以莫須有的罪名定罪全能神教會為邪教，殘酷鎮壓、迫害全能神教會。據粗略統計，僅 2011 年至 2013 年短短兩年間，遭到中共抓捕、監禁、判刑的全能神教會基督徒就高達 380,380 人，其中 43,640 人遭受各種酷刑折磨，有 13 人被活活打死。2017 年中共對全能神教會的鎮壓持續升級。截至 2017 年年底，有據可查被迫害致死的全能神教會基督徒已有 60 人。

中共加重對宗教信仰的打壓力度

2017 年中共「兩高」發布了司法解釋，國務院通過了新的《宗教事務條例》，進一步限制了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的權利，加重對宗教信仰的打壓迫害。

2017 年 1 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檢察院聯合發布《關於辦理組織、利用邪教組織破壞法律實施等刑事案件適用法律若干問題的解釋》，於 2 月 1 日起正式實施。^[1]該《解釋》對所謂的邪教組織進行界定、量刑、宣傳品的認定程序等，明確對於 7 種信仰活動從重處罰，其中包括在學校或教育培訓機構傳教、向未成年人傳教、國家工作人員從事信教活動等。中共通過發布此文件擴大了刑法的範圍，涉及到了對公民政治權利的剝奪和人身自由的限制，為其加重定罪處罰全能神教會等家庭教會基督徒提供了更多法律根據。

2017 年 8 月 26 日，中共國務院總理李克強簽署新修訂的《宗教事務條例》^[2]，此條例將於 2018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新條例大大加強對宗教院校管理的關注和對未登記註冊的活動場所舉行宗教活動的限制，此外對未經官方批准組織的宗教教育培訓和境外交流作出明文禁止，並對宗教事務的財務、出版、網絡宣傳等都增加了不少禁令和監督條文。新條例賦予政府部門和宗教事務部門極大的監控和行政權力，為未來對宗教信仰的鎮壓、迫害、取締提供了強大的法律基礎，特別是家庭教會的宗教活動、宗教教育、出境宗教活動空間都在條例的層面上被完全扼殺。

中共再次發布文件，開展入戶調查專項行動，進一步擴大迫害範圍

2017 年 1 月 14 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院長周強在全國高級法院院長座談會上提出要

1 《關於辦理組織、利用邪教組織破壞法律實施等刑事案件適用法律若干問題的解釋》：
http://www.spp.gov.cn/zd gz/201701/t20170126_179794.shtml

2 新修訂的《宗教事務條例》：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09/07/content_5223282.htm

深化反邪教的鬥爭，要求加大對全能神教會的懲處力度。^[3]

自 2017 年年初，中共政府在大陸全面開展入戶調查專項工作（「敲門行動」），對所謂的「邪教」人員挨家挨戶「敲門」，進行地毯式、拉網式排查。根據中共內部指示^[4]，此行動的目的就是為了全面掌握所謂「邪教」人員的體系、人數和活動方向，並開展追逃查失行動，實行「邪教人員信息管理系統」（「數據庫」）的共享，對每個「邪教」人員進行網絡化管理和監控，在邪教底數上實現「一本賬」。在此次行動中，全能神教會的基督徒受到進一步大面積的迫害。

據不完全統計，2017 年全年至少有 7899 名全能神教會基督徒僅僅因信全能神，參與聚會、傳福音等正當信仰活動而遭到當局迫害，涉及中國大陸 32 個省、自治區、直轄市：至少 4969 人被騷擾，包括被搜集個人信息，恐嚇寫「保證書」，強制照相、錄像、監控，採集指紋、血樣、頭髮等，其中 372 人被非法入戶搜查。至少 2930 人被抓捕，其中 1425 人被短暫或者長期拘留，59 人遭受各種酷刑，163 人被判刑。至少 32,213,023 元人民幣被收。（另附《2017 年案例選編》）

據不完全統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被中共迫害致死的全能神教會基督徒已有 60 人，有 606 名全能神教會基督徒在押，目前已知最高刑期為 14 年，另有 47 人於 2017 年刑滿釋放，部分在押基督徒名單已公布在 HRWF 網站^[5]。

因目前中共正在對全能神教會的基督徒進行全面排查和大肆抓捕，導致基督徒只能各處躲藏，很多被抓捕的、獲釋後被監視的基督徒已無法取得聯繫，我們很難對所有被抓捕、迫害的基督徒進行全面、詳細的調查統計。對於今年所有被抓捕、迫害的全能神教會基督徒而言，以上數據只是冰山一角。

中共加大「境外統戰」工作，企圖使其迫害全能神教會「合法化」

2014 年「5·28」麥當勞命案後，全能神教會基督徒為躲避中共日益嚴重的殘酷迫害，被迫逃亡海外各國，尋求庇護，隨之，中共也將抓捕迫害基督徒的行動延伸至海外，加強「境外統戰」工作，以迫害境外全能神教會作為工作重點。2017 年中共一方面嚴格管控國內人員出境，深入排查在海外的全能神教會基督徒及其家庭背景，企圖利用家人脅迫基督徒回國。中共強迫一些出國基督徒在國內的親屬辦理護照，組織他們到海外製造輿論、栽贓陷害、抹黑攻擊全能神教會，煽動不明真相的民眾起來反對全能神教會，限制逃亡基督徒在海外的生存空間，企圖迫使基督徒回國繼續受其迫害。

3 《最高法：嚴懲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犯罪》：

<http://m.news.cctv.com/2017/01/14/ARTIWqum00Madjv43F96Mcqh170114.shtml>

4 中共河南省委辦公廳關於轉發《省委防範和處理邪教問題領導小組 2017 年工作要點》的通知：

<https://www.adhrrf.org/henan-20171222.html>

5 人權無國界網站 PRISONER DATABASE

http://hrwf.eu/wp-content/uploads/2018/04/0330-CAG-List-of-Prisoners_ordered-by-prison-terms.pdf

同時，中共邀請西方國家專家、學者、記者、僑領，繼續向其宣傳抹黑、定罪全能神教會的虛假信息，企圖利用西方有影響力的人士為其鎮壓、迫害全能神教會發聲。

中共政府在 2017 年 4 月 5 日印發的《河南省委防範和處理邪教問題領導小組 2017 年工作要點》中提出，要在境外充分利用中共涉外友城渠道，發動西方國家有較大影響力的專家、學者、記者、僑領等為其造勢。

同年 6 月和 9 月，中共分別在河南與香港兩次舉辦國際反邪教學術交流會，會議的中心議題是討論中共對邪教的定義，以及中共為何把全能神教會定罪為邪教組織。中共邀請數名歐美著名宗教專家學者參會，利用「5·28」命案等謠言繼續抹黑全能神教會，企圖迷惑西方學者認同中共對全能神教會的定罪，使其對全能神教會迫害的行徑合法化，從而徹底取締全能神教會。

兩次受邀參會的意大利新宗教研究中心主任馬西莫·英特羅維吉教授因此對招遠麥當勞命案深入調研，最後得出結論「5·28」招遠命案與全能神教會毫無關係，凶犯從來都不是全能神教會的成員，並在《新興宗教研究中心期刊》2017 年 9—10 月這一期上發表了一篇關於「5·28」命案的研究紀要。^[6]不久，美國著名宗教社會學家，弗吉尼亞州里士滿弗吉尼亞聯邦大學的教授大衛·布羅姆利與馬西莫·英特羅維吉教授，共同審查了由中共提供的麥當勞命案的所有文件，結果再次表明，犯罪者屬於「不同的，獨立的一個團體的成員」，而不是全能神教會。這些宗教研究專家的調研結果粉碎了中共說招遠命案是全能神教會所為的誹謗性謠言。^[7]歐洲 FOB^[8]、意大利 SRS^[9]、韓國 Prime 經濟[프라임경제]^[10]、韓國 NBN^[11] 等媒體也對「5·28」事件作出了客觀報導。「5·28」事件的真相逐漸被世界知曉、認可。

6 馬西莫·英特羅維吉《「殘殺，虐殺，殺牲口」：調查 2014 年招遠麥當勞「邪教殺人案」》。《新興宗教研究中心期刊》2017 年 9—10 月期，詳情鏈接：

http://cesnur.net/wp-content/uploads/2018/04/tjoc_1_1_supp_introvigne.pdf

7 Lu Yingchun –Zhang Fan Group:

<https://wrlldrels.org/2017/10/16/lu-yingchun-zhang-fan-group/>

8 Persecuting the Church of Almighty God as 「Xie jiao」 in China:

<https://freedomofbelief.net/articles/persecuting-the-church-of-almighty-god-as-xie-jiao-in-china>

9 SRS: <http://www.dimarzio.info/en/articles/religious-minorities/496-the-church-of-%20almighty-god.html>

10 「중국 맥도날드 살인 사건을 아시나요」 ...어느 종교 단체의 눈물:

<http://www.newsprime.co.kr/news/article.html?no=381479>

11 NBN: <http://www.nbnnews.co.kr/m/view.php?idx=105951>

附：2017 年案例選編

（一）河南省信陽市一基督徒因信神遭抓捕迫害致死

孟光群，河南省信陽市羅山縣人，原在大讚美派信主，2000年10月加入全能神教會，當地人都說他心地善良，特別老實。

2012年12月的一天，孟光群與幾名基督徒在信陽市息縣傳福音時，被當地公安局的4名警察抓捕，帶到信陽市息縣公安局審訊。其中一名基督徒在抓捕期間僥倖逃脫。後信陽市息縣公安局以「非法傳教，擾亂社會治安」為罪名，拘留孟光群15天，期滿獲釋。

因信神再次被抓，慘遭酷刑折磨

2017年7月15日上午8點左右，孟光群獨自一人在家，信陽市息縣公安局的3名警察來到孟光群家，未說明原因，也未出示逮捕令，強行把孟押到息縣公安局進行審訊。

審訊中，警察逼問孟光群2012年12月在息縣街道逃跑的那名基督徒是誰，教會帶領的下落和教會情況，孟光群始終沒說。警察喝令孟光群脫光衣服趴在地上，三名警察用木棍和皮鞋底狠勁抽打他的屁股和後背，一根木棍被打斷，孟光群被打得渾身劇痛，爬不起來；其中一名警察還穿著皮鞋狠勁踢孟光群的腿，孟的左小腿被踢破，腿部都是青紫色。

7月18日，息縣公安局的警察持槍把孟光群押送回家，警告他說：「你再好好考慮考慮，把該交代的交代一下，以後每個禮拜一你要到我們那裡作一次彙報，再逮住你信神就打死你！」孟光群擔心再次遭警察抓捕，當晚離家逃亡。

逃亡中再遭追捕，重傷致死

7月19日，孟光群悄悄來到基督徒李某夫婦家躲藏，對李某夫婦說了自己被中共抓捕遭毒打的事。孟光群的屁股被打爛了，李某夫婦見他不能坐，手也被打紫了，很心疼，趕忙為他準備了飯菜，孟光群吃不下，流著淚說：「我身上很痛，心裡堵得慌吃不下。我心裡好苦，我信神不偷不搶，中共卻把我打成這樣子。」當晚9點半左右，孟光群擔心連累李某夫婦便離開了。

7月23日晚上8點30分左右，孟光群無處躲藏被迫冒險回家，快到家時，發現他家附近的路邊停著一輛警車，兩名警察看到他，從車上跳下來衝他跑來。孟光群嚇得慌忙騎車逃跑，不幸撞到樹上，自行車的車頭和輪胎全被撞壞，孟光群摔倒在地，頭上撞了一個大紫包，渾身都是水和泥。他強忍著疼痛，拼命朝樹林裡跑。警察窮追不捨，追著孟光群在樹林裡跑到深夜，最後逼得孟從一個三米多高的坎子上跳到底下的稻田裡，摔得奄奄一息，警察才停止了追捕。警察走後，孟光群強撐著身子艱難地爬起來，凌晨4點30分左右趕到他的姨家。

據孟光群的姨父說：7月24日凌晨，他打開門看見孟光群渾身是水和泥，臉色蒼白，驚慌失措，右手摀著頭，額頭上有一個紫色的血包，上身穿著短袖衫，胳膊、臉、手上都是刺，腳上沒有穿鞋，只穿著一雙破襪子，褲腿被劃了一條長長的口子。孟光群的姨父得知他被警察追逼，趕緊為他清洗傷口。孟光群對姨父說：「姨父你帶我去看一下醫生，我頭疼有些發矇，我怕成為植物人。」在村診所，村醫見孟光群傷勢很重，簡單包紮後對孟光群的姨父說孟的大腦可能摔壞了，讓他帶孟光群去大醫院看病，但孟光群一直被

警察追捕，擔心看病住院時出示身分證會被警察抓捕，不敢去醫院，只好回家。因孟光群已經無法走路，當天中午姨父用電瓶三輪車把他送回家。

回家後，孟光群因過度驚嚇，常常害怕警察隨時又來抓捕他，加上傷勢過重，精神有些失常。7月27日，孟光群的姨父去看望孟，看到他有氣無力地躺在床上，臉色青紫，非常可怕。見到姨父，孟光群突然坐起來恐懼地說：「姨父你再別來了，到處都是警察。」孟光群的哥哥傷心地說：「孟光群回家後不吃不喝，在家裡總是走來走去，嘴裡念叨：『警察，警察。』我問他究竟發生什麼事了？是誰對他做了什麼？他也不理我。看他不吃不喝，瘦骨如柴，像要死一樣，我媽和我急得簡直就要發瘋。」

2017年8月5日早晨，孟光群母親給孟送飯，看見孟已死在床上，時年52歲。

（二）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一基督徒因信全能神遭通緝抓捕、酷刑折磨

鄧超，男，42歲，居住於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時任全能神教會上層帶領。鄧超因信全能神被中共警方於2017年10月在網上通緝，後被警方抓捕並遭到酷刑折磨。

2017年11月26日早上8點半，鄧超在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石河子市火車站過安檢時被警察抓捕，後被銬押至火車站派出所，警察對其搜身、查問個人信息，並調出新疆昌吉農六師五家渠國保大隊在網上對其發布的通緝令。接著警察又調出三名全能神教會上層帶領的照片以及他們的個人信息，審問鄧超是否認識，鄧超否認後遭到警察暴打。

當天中午，鄧超被關進石河子市城區看守所。在監室內，監室長喝令鄧超拖地、擦廁所，並強逼他脫光衣服蹲在廁所裡，脅迫他雙手抱頭，然後用一盆一盆的冷水從鄧超的頭上往下澆。數九寒天，鄧超凍得渾身發抖，頭疼得厲害，監室長卻不允許他說冷，直到鄧超被迫說不冷了監室長才作罷。

11月27日下午4點多，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五家渠市刑警隊隊長率人將鄧超從看守所帶出，押到五家渠市光明路派出所審訊。審訊期間，警察將鄧超銬在「老虎凳」上，不許他睡覺，每天由四人看守。警察為了誘迫鄧超交教會情況、上層帶領以及被通緝的另三名基督徒的信息，恐嚇說如果不交代就無限期地關押，還要判他坐牢！見他不說，國保大隊隊長拿來一根電線，擰成手指粗的電繩，和刑警隊隊長等三人輪換朝其背部、腿上、前胸狠勁地抽打，後又換成細的銅電線抽打，鄧超被銬在「老虎凳」上毫無躲閃的機會，只能任由他們毒打。後來他們又抽打鄧超的雙手，脫掉他的鞋子狠抽其腳面、腳底板，痛得鄧超失聲慘叫，他雙手被打得微腫。見鄧超始終不說，國保大隊隊長和刑警隊隊長將他交給四名年輕警察繼續整治。警察將鄧超從「老虎凳」上放下來，給他灌芥末油，讓他蹲馬步，每蹲20分鐘休息10分鐘，如此動作連續做五次。蹲到第二次鄧超因體力不支倒了兩次，到第三次他雙腿發抖，警察又將他銬在「老虎凳」上。

次日，警察將鄧超轉押到五家渠市第六師看守所。在該所脫衣檢查時，鄧超看到自己身上全是傷，腿上都是青的，腳腫得穿不上鞋子。

12月11日，鄧超又被轉押至五家渠市勞動賓館祕密審訊。在賓館內，警察將鄧超銬在「老虎凳」上，七天七夜不讓他睡覺，只要見他一瞌睡，警察就打開窗戶故意凍他，並

用浸滿冷水的毛巾在他頭上、臉上、脖子上亂擦，致使只穿了一件薄棉 T 恤、一條薄秋褲的鄧超凍得渾身發抖。期間，鄧超又被強迫洗腦。

12 月 18 日凌晨，鄧超趁看守的警察睡著之際，逃離了賓館。為躲避中共警察的再次抓捕，鄧超至今仍在逃亡。

（三）河南省開封市一名基督徒兩度被抓，至今下落不明

全能神教會基督徒程小動（女，56 歲，開封市尉氏縣人）因信神被舉報，2012 年 10 月 22 日晚上，她在傳福音回家的途中，被當地派出所的四名警察抓捕。

在派出所內，三個警察審問程小動：「你什麼時候信神的？誰給你傳的？」警察見程小動不說話，就用辣椒水噴程小動，繼而三名警察暴打程小動，把程小動打得身上黑紫。一警察還惡毒地說：「讓你筋斷骨頭折！」

10 月 23 日晚 8 點，四名警察把程小動轉到開封市看守所。

程小動在看守所被關押 38 天後，派出所兩名警察再次審問程小動：「你信的啥？你不說讓你住死在裡面，讓你兒子來拉你！」最後警察以「參加邪教組織，擾亂社會治安」為罪名，將程小動關押在看守所 11 個月。2013 年 9 月 25 日程小動被釋放。

程小動出來才得知，自己被抓後警察到家裡抄家，丈夫（基督徒）為了躲避抓捕，大冬天連夜逃走，步行 200 里地，逃至開封市區，過上了逃亡生活，直到程小動被釋放後，丈夫才敢回家。期間，家人為程小動的事，找人託關係共花了 6500 元。

出獄後，程小動一直被中共警察監控，警察不定時地讓程小動去公安局、派出所報到，還讓程小動的兒子、媳婦監視其行蹤。程小動出獄後的幾年裡，因著中共的監控、逼迫，夫婦倆信神、聚會的權利被徹底剝奪。

2017 年 5 月 17 日，警察闖入程小動家再次將她強行帶走，程小動被警察帶走後一直沒有回家，至今下落不明，吉凶難卜……

（四）河北省邯鄲市一基督徒因傳福音被追捕、通緝，家人受牽連，兒子被警察帶走，至今下落不明

2012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11 點左右，河北省邯鄲市全能神教會的基督徒孟正浩開著自家的麵包車與一名 65 歲老年基督徒（懷抱一嬰兒）去本市某村莊傳福音。途中，當地鄉派出所四名警察開一輛警車對孟正浩緊追不捨，同時該鄉鄉長帶領三名警察開一輛轎車在前方堵截。隨後，鄉派出所所長率兩名警察也開車前來參與抓捕，鄉長讓警察在路上放磚頭、木塊等障礙物，又調來兩輛貨車擋在路中，在警察、鄉長的圍追堵截下，孟正浩被迫停車，派出所所長一把揪住孟正浩的脖領子，狠勁搨他兩個耳光，三名警察一哄而上將孟正浩按倒在地，將其雙手向後反銬，警察沒有出示任何證件就強行把孟正浩抬起，硬塞進警車帶回派出所，有兩名警察還惡狠狠地用木棍將孟正浩的車玻璃砸毀。

警察令孟正浩坐在「老虎凳」上，一名 30 歲左右的便衣警察審問孟正浩：「你來這兒幹什麼？你車上都有啥東西？」孟正浩如實告訴警察車上有私人物品。隨後警察開始搜

孟正浩的車，車裡的老年基督徒欲保護傳福音物品，但警察強行奪走她懷中的嬰孩，又把她拽下車，搜走車內的三台 MP5 播放器、信神書籍、四十本傳福音資料、孟正浩的身分證、行駛證、駕駛證及 35,000 元現金。教會一些老年基督徒聽說孟正浩帶的傳福音資料及私人物品全被警察沒收，便前往派出所與警察理論，要求警察釋放孟正浩並歸還被沒收的物品，所長只答應釋放孟正浩，卻拒絕歸還其物品，並否認沒收孟正浩 35,000 元錢的事實。在場的基督徒聞言都氣憤不已，一名患有偏癱的老年基督徒再次要求警察歸還孟正浩的財物，卻被一個 35 歲的警察推倒在雪地裡，致使這位老年基督徒病發。警察見狀不得已讓孟正浩開車拉老年基督徒去看病，企圖趁機將二人打發走，但孟正浩堅持要回自己的財物，另幾名老年基督徒也要求派出所歸還屬於孟正浩的東西。所裡的領導害怕民憤太大，被迫歸還了孟正浩的部分私人物品，並強行留下孟正浩的個人身分信息和指紋印。孟正浩因急於送老年基督徒看病沒數錢，回家後才發現 35,000 元中少了 3900 元，警察就這樣明目張膽地掠奪了孟正浩的錢財。

次日凌晨 1 點左右，三十多名警察將孟正浩家院子團團包圍，其中六名警察翻牆而入，沒出示任何證件就闖入屋裡大肆亂翻，但沒搜出任何信神的相關物品。因孟正浩當時不在家，他們只好作罷，但警察並沒有停止追捕孟正浩。之後警察懷疑孟正浩一親戚也是全能神教會的基督徒，便用同樣的方式半夜翻牆闖進孟正浩的親戚家，當時家中的三位女士以為強盜入室搶劫，驚恐地大喊：「抓賊！」一人稱他們是警察，但未出示任何證件就進屋四處亂翻，把櫃裡的被子、衣服扔得滿地都是，一片狼藉，未找到什麼證據後揚長而去。

此後，為躲避中共警方的抓捕，孟正浩的妻子也被迫帶著一雙兒女（基督徒）逃亡在外。2013 年 7 月，警察多次到孟正浩老家抓捕他，未果，又到孟正浩弟弟家盤問孟正浩的行蹤及手機號碼，哄騙其弟弟和 70 歲的老母親說：「只要拿錢為孟正浩銷了底案就可以了。」後來還監控他弟弟的手機。2013 年 9 月，警察把和孟正浩認識的一名基督徒的兩個孩子（一個 9 歲，一個 7 歲）帶到派出所，訊問孟正浩的下落，孟正浩被迫搬家，13 歲的兒子輟學在家，女兒也因此不能上班。2014 年，孟正浩在公安局上班的親戚通知他，警方已經在網上通緝並懸賞抓捕他。2016 年 8 月份，孟正浩聽母親說，省裡已經把他的戶口凍結，因他們全家人的戶口簿在一起，孟正浩弟弟貸款購車、辦立戶、透支卡都受到限制，給他弟弟一家人的正常生活帶來麻煩。警察還向孟正浩的表哥打探他的下落，無果。孟正浩聽了母親的話悲憤地說：「在中國信神真是『株連九族』啊！」

據悉，2017 年 3 月 28 日晚，警察夜間入室，把孟正浩 17 歲的兒子抓到縣公安局，後省專案組將其帶走至今下落不明。自從 2013 年被抓捕後，孟正浩一家為躲避中共政府的迫害，一直在外過著顛沛流離、無家可歸的生活，不能照顧老母親，至今也打探不到兒子的消息，忍受著與家人骨肉分離、有家難歸的痛苦，內心倍受煎熬。

（五）山東省菏澤市六名基督徒被抓捕，五人被勒索錢財累計 15 萬 5 千元人民幣

2017 年 3 月 10 日下午 3 點左右，菏澤市牡丹區的基督徒張秋蘭（女，53 歲）、李蘭

英（女，74歲）、王秀麗（女，60歲）三人正在該市基督徒田愛菊（女，71歲）家聚會，被人舉報，當地公安局的幾名便衣警察破門而入，未出示任何證件，以「非法聚會」為由，將田愛菊家全部搜遍，搜走田愛菊的信神書籍、兩部MP5播放器、身分證（均未歸還），隨後將四人押至一賓館。

在賓館內，警方對四人分開審訊。警察針對「信神幾年了，誰傳的，教會有多少人，有幾處教會，帶領是誰」等問題對張秋蘭審訊，無果。其他三人也一一被審訊，均無果。

李蘭英因年齡大，於被抓當日獲釋。

3月11日，警察將張秋蘭等三人押至當地看守所關押。

當日，家住荷澤市的全能神教會基督徒李青（女，33歲）、張美蘭（女，61歲）二人不知田愛菊被抓，去找她辦事。三名在田愛菊家蹲點的便衣警察強行將李、張二人抓捕至一賓館。在賓館內，警方對李青訓斥道：「你們信神是反革命！」李青反駁說：「我們信的是創造天地萬物的獨一真神，我們信神不參與政治。國家憲法明文規定中國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的權利，你們為什麼不讓人信神？」警察狡辯道：「信仰自由那是在三自教堂裡信！」審訊無果。期間，李青的丈夫為她請辯護律師，該律師與中共警方沆瀣一氣，強迫李青寫不再信神的保證書，令李青氣憤、拒絕。在審訊李青同時，警方又安排人到李青家搜家，共搜走十五本信神書籍（未歸還）。3月12日，警方以「利用邪教組織破壞法律實施」為罪名，將李青押至看守所關押。

3月16日，警方勒令王秀麗的家人交罰款27,000元人民幣（無收據）後，將她釋放。

3月17日，警方勒令田愛菊的家人交罰款25,000元人民幣（無收據），為田愛菊辦理取保候審後，將其釋放。

3月18日上午9點左右，警方對張秋蘭罰款40,000元人民幣，又勒令她的家人請客送禮共花費10,000多元人民幣（均無收據），為她辦理取保候審後將其釋放。

3月23日，警方對張美蘭審訊無果後，對其罰款12,000元人民幣，又勒令她的家人請客送禮共花費8000元人民幣（均無收據），為張美蘭辦理取保候審後，將她釋放。

4月2日，李青在家人為她請律師花費3500元人民幣，請客送禮共花費2000元人民幣，交罰款28,000元人民幣（無收據）後，被取保候審釋放。

（六）四川省南充市基督徒夫妻被抓捕，丈夫被判刑，妻子被二十四小時監控完全失去人身自由

劉佳玉，女，43歲，四川省南充市人，全能神教會基督徒。

2014年3月20日晚9點，六個便衣警察以「檢修水管」為由，敲開劉佳玉家的門，六個便衣衝進屋就翻箱倒櫃到處搜查，搜走信神書籍、MP4播放器、TF卡、筆記本電腦一台、打印機一部、電器維修工具等物品（至今未歸還）。隨後，警察將劉佳玉與其長女帶到南充市西華師大賓館祕密審訊（中共政府將此賓館一樓、二樓共23個房間全部包下來，出動部隊嚴密把守，每間屋關一名基督徒，由四至五人把守）。

3月21日晚，劉佳玉的女兒被釋放，但同時丈夫又被抓捕（被判有期徒刑4年零6個月，至今仍在服刑）。

3月23日，國保大隊支隊長杜××審訊劉佳玉時，得意洋洋地說：「這次我們對你們全能神教會施行大抓捕，是繼2012年底就開始長達一年多的祕密跟蹤了。抓捕行動前，我們還在各個小區牆上張貼宣傳告知，要抽查戶口，不明真相的人還真以為是在查戶口，其實就是派出所民警對轄區的信神之人家庭住址核實準確，以便抓捕工作萬無一失。我們這次的抓捕行動叫『雷霆一3震懾』，部督14號專案組，以『顛覆國家政權罪』，動用省、市、縣公安局，市、區國保大隊，武警、特警、民警數百人，全省公安統一行動，一夜之間就抓了你們全能神教會四十多人。」劉佳玉被警察不停地審訊了9天9夜後，於29日被送往法制教育中心（思想改造基地）強行灌輸。進去後，劉佳玉被兩個陪教寸步不離地監視，他們天天逼問劉佳玉信神的事，逼其看褻瀆神的反面宣傳品，還威脅說：「你們信神國家就不允許，你不與我們配合，不把你知道的說出來，就把你的孩子送到孤兒院去！」警察對劉佳玉強行思想改造、威逼達30多天。後警察將劉佳玉押往看守所關押兩個多月，期間每隔一兩天國保大隊、省公安廳專案組就來提審。因劉佳玉夫婦被抓，家裡的生活無法維持，其長女被迫輟學打工，家裡留下兩個年幼的孩子無人照料。中共警察迫於輿論壓力，才勉強將劉佳玉取保候審。

2015年12月9日，法院以「因涉嫌犯顛覆國家政權罪，利用邪教組織破壞法律實施罪」判處劉佳玉有期徒刑三年，緩刑四年。

2017年1月16日，法院的人打電話將劉佳玉叫去，發了一張刑事案件執行通知書給劉佳玉，對其說：「你第一審是判有期徒刑三年，緩刑四年，現在不算數了，要重新宣判。現在二審也是判你有期徒刑三年，緩刑四年，從2017年1月5日算起，至2021年1月4日止，你還有4年監外執行。」又讓她到司法局去，法警強行給其帶上了兼有定位竊聽功能的電子手銬（手錶狀），並警告她：「從現在起，這個東西要每天24小時戴著，連洗澡都不能取下來；要是什麼時候把它取下來，它就會自動報警；如果你離開南充市中心這個範圍，它也會自動報警！」並命令劉佳玉每週給司法所發一次短信，每個月去司法所開一次會，每個月二十幾號寫一份思想報告，每個月到社區矯正所去搞義務勞動8個小時。劉佳玉完全失去了人身自由，失去了正常的教會生活，被中共警察折騰得心力交瘁、痛苦不堪。劉佳玉的女兒現在也一直活在提心吊膽中，生怕警察突然破門而入把媽媽再次抓走。

（七）福建省廈門市一對母女因信全能神遭中共政府抓捕、監控

家住福建省廈門市同安區的基督徒陳怡（女，44歲），2012年12月因傳福音被中共警方抓捕，當天釋放後，於2013年5月的一天早上8點30分左右，又被兩名公務員帶到一酒店內的房間強行思想改造，企圖讓其放棄信神。之後，從2014年1月至2017年正月初六，期間政府人員每年都會到陳怡家窺探其行蹤至少八次以上。

2014年7月份，中共重新抓捕以往被抓過的信神之人，陳怡被迫外出躲避。村支書

李某及幾名村幹部、鎮政府人員一直上門找陳怡，並威逼陳怡丈夫以家裡蓋房子為由誘騙陳怡回來；又隔三差五跑到陳怡上班的地方打探陳怡的下落，鬧得沸沸揚揚，迫使陳怡合同期差兩個月被單位提前解僱。

中共政府幾年來多次上門對陳怡進行監視、攪擾，導致陳怡完全失去人身自由，連陳怡未滿 18 歲的女兒中共也不放過。2016 年 8 月 17 日上午，陳怡的女兒陳英（女，17 歲）在出租屋內溫習功課，10 點左右傳來一陣急促的敲門聲，開門後進來 4 名便衣警察。一警察用攝像機一直拍攝陳英，隊長出示證件後質問道：「這裡是誰租的房子？你一個人在這裡嗎？有沒有人來你這裡聚會？」隨後在房間內到處亂翻，搜到陳英的手機、充電寶、U 盤（學習用的），一篇見證文章，一部 MP5 播放器（手機、充電寶已歸還，其他尚未歸還），警察讓陳英指著 MP5 播放器進行拍照。又質問道：「你知道你信的是什麼嗎？你信的是全能神，是國家不允許信的。」陳英反問：「法律上不都說信仰自由嗎？」警察說：「你去廟裡拜拜，去政府規定的教堂裡信是國家允許的，你信全能神就不行！」之後，將陳英帶到派出所。下午 3 點左右，一男警將抓捕的一名全能神教會基督徒帶到陳英跟前讓其指認，並質問：「她是不是你們的帶領？」陳英沒有承認。直到晚上 11 點多，因陳英未滿 18 歲才讓其簽了一張《行政處罰決定書》後釋放。

2017 年 3 月 27 日下午 4 點多，校系主任告知陳英讓其自動退學，教導處主任說：「現在國家很重視這方面，信全能神是違法的，國家不允許。」至此，只差一個月就畢業的陳英被迫退學。

2017 年 4 月 17 日，鎮政府一工作人員帶著派出所 3 名男警再次到陳怡家打探其信神的相關事宜，又向陳怡索要手機號碼，並要求她 24 小時開機。

因著中共政府的迫害，原本並不反對陳英母女信神的父親極受打擊，擔心在校讀書的小女兒也會因家人信神受牽連。因中共政府的抓捕、監控，給陳英幼小的心靈蒙上一層陰影，母女倆感到痛苦、壓抑，陳怡丈夫不堪其擾，常常喝悶酒，導致陳怡原本平靜的家變得雞犬不寧。

（八）河南省周口市四名基督徒因聚會被抓，一人遭酷刑被迫逃亡，一人被拘留

張明，男，48 歲，項城市人；唐榮，女，53 歲；黃英，女，56 歲；趙貝貝，女，16 歲，三人均是淮陽縣人。四人均係全能神教會基督徒。

2017 年 3 月 28 日上午 9 時許，四人正在淮陽縣某鄉村一聚會所聚會。當地派出所三名警察開一輛白色麵包車突然趕到。警察闖入聚會所就四處亂搜（未出示任何證件），搜出二十多本信神書籍、一個 MP5、4 張 32G 內存卡。張明欲逃跑被抓回，警察給其戴上手銬，並強行把四人推上車，帶到當地派出所，11 時許轉送到淮陽縣公安局國保大隊。

進到國保大隊，警察就讓張明坐在「老虎凳」上。11 點 30 分，警察對四名基督徒搜身後分開審訊。從張明身上搜出一封信，一張 32G 和一張 16G 的內存卡。

下午 2 點，大隊長和一警察審訊張明。大隊長說了一些無中生有的事誣陷張明，逼其承認。張明一口否定後，大隊長惱羞成怒，上前踩住張明的腳趾來回碾壓，夥同另一警察

輪番搨張明耳光，並用皮帶連續狠抽張明的臉幾十下。打完，大隊長惡毒地說：「審你你不承認，叫你喝老海，注射海洛因，叫你全身像蟲子咬一樣。我們讓你承認你就得承認，否則打死你往火葬場一送，燒成灰誰也不知道！中央有令，對待信全能神的人，打死白死！」並讓另一警察用一木椅子腿壓在張明的腳趾甲上，警察站在木椅子上來回晃。幾十分鐘後，又換成鐵椅子，警察站在鐵椅上繼續碾壓其腳趾甲，長達幾十分鐘，同時反覆搨張明耳光。把張明打得頭暈目眩，眼冒金星。張明疼得生不如死，慘叫著：「你們把我打死算了。」警察惡毒地說：「你想得倒美！到這裡就讓你生不如死！」

警察繼續審問張明，讓其承認莫須有的罪名，張明不從。大隊長惡狠狠地說：「我說是你的就是你的，一直打到你承認為止。」並拿來各種刑具：鉗子、錐子（帶鉤的）、電棍、皮帶。大隊長再次用皮帶抽打張明的臉幾十下，張明的嘴和臉一直流血。他們又脫掉張明的上衣，用皮帶的頭（鐵環子）狠打張明的後背幾十下。威脅道：「你不承認，用鉗子夾住你的舌頭，用帶鉤錐子在你舌頭上一直錐，直到你承認為止！」後大隊長拿鉗子夾張明舌頭，張明躲開。大隊長就用皮帶勒住張明的脖子，把張明的頭固定在「老虎凳」上，用鉗子狠勁地夾張明的嘴和臉。用電棍電張明的肩、胳膊、腿數十下，疼得張明大聲嚎叫，但警察絲毫沒停手，繼續對其電擊，變態地把張明的痛苦當成一種享受。張明被折磨得全身麻木，沒有知覺，渾身傷痕累累（電棍燒的部位 20 多天還沒好）。晚上 11 點，警察才停止審訊，讓張明在「老虎凳」上坐了一夜。

次日 8 點左右，大隊長和另兩名警察從電腦裡找出中共的反面材料給張明強行思想改造。痛苦中，張明申辯說：「國家不是規定信仰自由嗎？」警察蠻橫地說：「信仰自由這不假，必須在國家規定的範圍信，你知道我們這是什麼地方嗎？你看我們這個牌子『國保大隊』，就是保護國家的，國家發著工資讓我們打你們的！」約 10 時許，警察在網上查不到張明的名字，就又踩張明腳趾（腳趾被踩得不能走路，十幾天才稍好），用運動鞋底猛打張明的臉數十下，張明牙齒被打鬆動，血順嘴流出。警察邊打邊罵：「血淌到地上你還得舔了！」（警察把張明的臉打得裂開，嘴裡面脫了一層皮）。11 點左右，張明要求上廁所。警察說：「問你的話還沒說呢，還想解手，尿到地上你舔了，大便你吃了！」

晚上 6 點左右，大隊長問：「誰給你傳的？你帶領多少人？教會的錢財放在哪裡？就憑你這 20 多本書籍和卡，就足夠判你三至七年。」隨即大隊長又威逼利誘說：「不判你了，明天就把你放了，找你的上層帶領。你回去以後，就說是解手逃跑出來的，給你三個月時間打入全能神教會內部做臥底。如果三個月之內完不成任務，我們就在你本村宣傳你的事，讓你出不了家門，沒法活。還會在信神的人中間說你出賣教會，你們教會也會開除你。只要跟我們配合，叫你當官，給你好多錢。如果跑了，抓不到你抓你兒子，現在都有攝像頭，放你二百碼你也跑不了，你就是出國也能把你抓回來！」

審唐榮時，一警察拽著其頭髮惡狠狠地說：「信神幾年了？抓來那個男的叫什麼名，是不是帶領？MP5 和卡是誰的？誰給下載的東西？……」終無果。警察惱恨地拿起卷宗反覆打唐榮的臉，並猛踹她的大腿好幾下，邊打邊罵：「不說就打死你！」唐榮被打得頭又懵又疼，臉紅腫，眼睛腫成一條縫睜不開。後唐榮被拘留 15 天。出來時交 140 元生活

費，警察還威脅道：「你出去再信神還抓你！」

審問黃英時，一警察問：「你哪裡人？」說著就拿起一書本往她眼上、腦門上亂打，打得她眼冒金星，又按著黃英的腦門使勁打她的眼，打得黃英頭部麻木無知覺。警察又惡狠狠地問：「什麼時候信神？信多久，誰傳的？你們是怎麼認識的？」並說出幾個基督徒的名字，讓黃英指認。黃英未從。審訊終無果。因黃英有病，警察迫於無奈次日凌晨 1 點將其送回，並向其家人索要 140 元測血壓費。

3 月 29 日下午 3 點，趙貝貝被家人接回，臨走時，警察恐嚇說：「以後再信神，抓住就往監獄送！」並要求趙貝貝每月給警方打一次電話。

4 月 1 日下午 2 點，縣國保大隊的兩個警察把張明送回家，並給他配一部手機。事後，警察隔三差五給張明打電話。問教會裡有沒有人與其聯繫，還讓其好好表現，打入全能神教會內部。

張明被抓釋放後，全家人在一起不敢大聲說話，女兒嚇得幾天吃不下飯，不敢聚會、讀神的話，後兒子、女兒不敢在家住，被迫一起外出打工。張明和妻子的精神時常處於高度緊張狀態，晚上嚇得睡不著覺，常做噩夢，夢見公安局來抓人。為了躲避中共抓捕迫害和騷擾，張明夫妻二人被迫離家出逃。一家人就這樣被中共拆散，過著有家難歸的生活。

（九）重慶市一八旬老人遭中共政府抄家、強行思想改造致昏倒

國華，男，80 歲，家住重慶市江津區，全能神教會基督徒。

2017 年 3 月 23 日上午 11 點多，派出所警察和村主任等六人突然來到國華的出租屋，在沒有出示任何證件的情況下，肆意屋裡到處亂翻。接著，警察又將國華帶上警車押回老家抄家，共搜走國華 4 個 MP5 播放器、1 個平板電腦，以及多本信神書籍、信神資料、傳福音資料，後強行收繳了國華的手機，並將其帶到一旅館祕密審訊、強行精神改造。

次日，派出所警察在審訊國華期間，國華胃病復發，腦血管供血不足，警察不顧國華的病情強行把他押到派出所審訊室審問。警察讓國華交代信神的所有情況，警察因對其回答不滿意，衝國華恐嚇道：「知道這是什麼地方嗎？是公安局。你不要以為歲數大了就給老子裝，告訴你，現在是共產黨的天下，不聽共產黨的話沒有好果子吃。」又將其轉押到旅館（強行思想改造基地），警察給國華播放詆毀全能神教會的視頻進行強行灌輸，讓國華填寫否認神、背叛神的表格，國華不從，在警察的強逼、恐嚇下，國華拿筆的手開始發抖，剛寫了家住在哪裡，突然眼前一黑、渾身發抖，昏倒在長椅子上失去知覺。

警察怕擔責任就叫國華兒女送國華到醫院，經檢查，國華突然昏倒是腦血管阻塞造成的，與受驚嚇有關。至此，警察才不得已停止對國華長達五天的強行灌輸，將其暫時釋放。事後國華老人悲憤地說：「中共政府逼迫信神的人太邪惡了，就連我一個 80 歲的老人都不能放過！」

（十）江蘇省邳州市一基督徒無故被抓捕、搜家、裸審、刑訊

王川，男，47 歲，邳州市人，全能神教會基督徒。

2017年1月3日中午11點，6名警察開一輛白色轎車到王川家，警察進屋後，一人喝令王川不准動。其餘幾人到處亂翻，連樓梯也翻個底朝天，翻出1台MP3播放器、1張TF卡。警察追問王川播放器的來源，隨後強行給其戴上手銬，將王川帶到本市一賓館審訊。下午1點左右，王川被押到某賓館一房間內，裡面有「老虎凳」、電棍等刑具，王川看後感到毛骨悚然。接著，警察將王川衣服脫光對其進行裸審，國保科的兩個警察針對「在教會擔當什麼職務，有幾個小孩」審問王川，並威脅說：「你不老實交代判你個3至5年！」警察得知王川的大女兒在南京上大學，就往南京打電話，揚言以後不准其子女考大學。接著又追問道：「信神幾年了？誰傳的？」王川不語，警察氣急敗壞勒令王川背對著「老虎凳」，警察將其雙手反扣在「老虎凳」的兩個鐵環裡，然後把其兩腿往前拉有1米多遠，身體騰空，警察怒吼道：「讓你半個月出不去。」就這樣折磨了王川兩次，王川被折磨得癱倒在地上，其胳膊疼得似斷了一樣。

次日，警察將王川押送到公安局，1月5日轉至當地看守所。在押期間，警察拿出其他基督徒的照片讓王川指認，被王川一口回絕。後來王川家裡疏通關係，於1月9日中午12點，警察將其釋放。

（十一）江蘇省徐州市一基督徒因信神被抓捕並遭刑訊逼供

2017年3月22日晚上8點左右，家住徐州市的基督徒王辰（女，48歲）因信神被舉報，以副所長為首的3個警察闖進王辰家將其押到派出所。副所長問：「你是不是信全能神的？你為什麼信？」王辰應答後，警察又誘騙道：「看你這麼聰明，怎麼做糊塗事，你和誰在一起聚會的？教會帶領是誰？這些書是從哪兒來的？」（王辰被抓後警察又到她家翻到數十本信神書籍和1台MP5播放器，後歸還）你都說出來，到晚上12點之前就把你送回家。」王辰與其周旋。警察又威脅道：「你兒子在政府上班表現很好，你不老實交代，會影響你兒子的前途，所裡人都喜歡他，若是你信神，政府就會將他的前途給毀了，你兒孫後代的前途政府也會干預，以後他們都不能當兵、不能當公務員，你看著辦吧！」王辰反駁說：「世上那麼多貪污受賄、強姦賣淫的你們不抓，為什麼要抓我們信神的人？」警察大吼：「照你這樣表現，你今天別想回去了。」然後把王辰銬上手銬關進鐵籠裡。

3月24日上午，警察將王辰押到公安局，在那裡，警察針對「誰是帶領、信神書籍的來源」等問題逼問王辰，見其不言，警察氣急敗壞地猛搨她兩記耳光，搨得她頭昏眼花。警察又狠毒地用穿皮鞋的腳使勁踩、擰王辰的腳趾，疼得王辰身上直冒汗，腳趾蓋都快踩掉了（至今腳趾還痛）。晚上8點，警察惡狠狠地把王辰硬推到帶電的「老虎凳」上，電擊的感覺瞬間襲來，王辰喘不過氣暈過去了，頭上的汗直流，小便禁不住尿到褲子裡。王辰半個小時後才甦醒，警察不給王辰喘息的機會接著逼問，並反覆對其電擊，王辰被電得渾身癱軟，喘不過氣來，感覺要死了似的。審訊直到凌晨4點左右，警察怕出人命，就將「老虎凳」打開，王辰昏倒在地上。3月25日早上，國保大隊隊長說：「信全能神是國家不允許的，是違法的。」隨後將王辰押到拘留所，以「信邪教」為罪名拘留她7天。在交了140元的生活費後，於3月31日上午被釋放。

王辰被釋放後的四個月裡，警察以看望王辰為由去了王辰家 6 次，國保大隊隊長誘騙說：「你把信全能神的人都提供給我，我不會虧待你的。」王辰堅決不從。因著警察的追逼，到發稿之日，王辰仍無法正常聚會。

（十二）江西省宜春市一基督徒被抓捕 6 次，拘留 4 次

顧紫陽（女，59 歲，宜春市人）信主耶穌後，比較追求，成了一聚會點講道人。

第一次被抓捕：顧女士信主耶穌

1997 年 4 月的一天上午，因人出賣，派出所的警察將正在田裡插秧的顧女士帶到了派出所。一到派出所，4 個警察就審問顧女士信的是什麼教。顧女士告訴警察是信耶穌，基督教。警察定罪說：「不對，你們信的是邪教！」之後又說了一些顛倒黑白、無中生有的話。顧女士很生氣地反駁，警察就威脅道：「你不老實，今天就把你送去坐幾年的牢，看你能怎麼樣。」後警察改口向顧女士索要罰款 50 元，並限她 10 天時間交罰款，隨後把顧女士放回家。10 天後，警察來顧女士家要罰款錢並要將顧女士關進監獄，未得逞。

第二次被迫害：顧女士接受全能神的末世作工後，被抓捕並拘留 40 天

2009 年 9 月 14 日晚約 8 點鐘，顧女士正在家裡吃飯。突然，闖進 4 個警察，搜走了多本神話語書籍、1 台 CD 機、20 多張碟片。警察給顧女士戴上手銬押上警車，帶到派出所。

下車後，警察將顧女士的雙手反銬在辦公室的窗戶上。一警察拿出顧女士信主耶穌時的一張奉獻款收據，逼問顧女士認不認識在發票上簽字的人，顧女士說不認識。警察見她不說就威脅要讓她受苦。反覆逼問無果後，警察凶神惡煞般地狠狠搥了顧女士幾個耳光，打得顧女士眼冒金星。顧女士說：「你打死我，我還是不知道。」警察見狀氣憤地走了。之後，另一警察把顧女士從窗戶上解下來，把她的雙手反銬在椅子上，右腳銬在一百斤重的汽車鐵輪圈上折磨她，使她坐不穩，腳也不能動。警察又反覆逼問這些錢在哪裡，無果。兩個小時後，另一警察將顧女士的手銬、腳銬解開，扶顧女士坐在椅子上，誘勸她早點說出來就不用受苦了，顧女士還是不說。次日凌晨 1 點多鐘，幾名警察對顧女士展開兩個小時一班的車輪式審問，又將顧女士的手反銬在窗戶上，顧女士被風吹得全身冰冷。一年輕警察來審顧女士信神的情況，顧女士沒有正面回答，警察見狀惡狠狠地在顧女士的腳趾頭上碾壓，痛得顧女士叫出聲來。顧女士被折磨到凌晨 3 點鐘，又換一班人審問顧女士，還是無果。一警察惡毒地把快吸完的香煙塞到顧女士的鼻孔裡，煙頭火離顧女士的鼻子越來越近，警察見她難受的樣子，就哈哈大笑地說：「叫你的神來把煙拔掉吧！」顧女士把煙頭使勁擤了好幾次才給擤出來。之後，顧女士被銬在窗戶上直到第二天下午 4 點，警察將顧女士送到拘留所關押 40 天。

第三次被迫害：顧女士傳福音時被抓捕並拘留 15 天

2012 年 11 月 2 日晚上 8 點，顧女士與 2 名基督徒（另有報導）在某村傳福音時，被村幹部報警抓捕。在派出所裡，一個警察手拿電警棍守著她們，不許她們說話、不許走動。幾個小時後，幾名警察去顧女士家裡搜東西，見顧女士家裡沒人，就私闖民宅，像土

匪一樣跳窗進屋，到處搜查，將顧女士家翻了個底朝天，把多本信神書籍、3台MP3播放器、一個光盤全搜走了。警察回到派出所已是凌晨1點多鐘了。凌晨3點多鐘，警察對顧女士的個人信息、信神情況進行審問。第二天下午5點左右，警察給顧女士三人扣上「擾亂社會治安」的罪名，將顧女士三人送到拘留所拘留了15天。

第四次被迫害：顧女士聚會被抓捕

2016年8月3日下午4點多鐘，顧女士與喬珊（女，60多歲）、郭鋼（男，60多歲）夫妻倆一起聚會，被人舉報。警察當場搜出20多本信神書籍，後將顧女士和郭鋼拽上警車帶到派出所。到派出所後，警察押著顧女士回家抄家，搜走多本信神書籍、一台MP5播放器、一套信神資料。接著又把顧女士帶回派出所審訊。期間，不給顧女士飯吃。晚上11點多鐘，顧女士在空調室又冷又餓，出現嘔吐不止的情況，12點多鐘，警察無奈將她釋放回家。

第五次被迫害：顧女士無故被拘留10天

2016年8月4日上午8點多鐘，顧女士去喬珊家裡拿東西。她剛進喬珊家，一輛警車就停在喬珊家門口，審訊員見顧女士，就凶道：「你怎麼又在這裡？」顧女士說：「我來推自行車。」警察攔住不讓她走，接著，3名警察將顧女士、喬珊拉上警車，帶到派出所。在派出所，警察沒有審訊就直接扣上「非法信神」的罪名，將顧女士送到拘留所拘留了10天。

第六次被迫害：顧女士在家被無故抓捕並拘留10天

2017年7月21日下午4點左右，5個警察再次闖進顧女士家，一進門，警察就翻箱倒櫃到處搜查，將一台MP5播放器，一張TF卡搜走。之後，警察就質問顧女士剛才在做什麼，顧女士回答在看四川大地震的視頻。警察說顧女士在家還信神，抓到了證據，就將她拽到警車上。鄰居一位70多歲的老人指責警察：「你們抓她去幹什麼，人家天天在家裡養雞養鴨，又沒犯罪。」警察不顧百姓指責，強行將顧女士帶到派出所。在審訊室，警察又審訊顧女士的個人信息，又問搜出的播放器、卡的來由。審訊一個多小時後，警察威逼她在口供上簽字，又強迫她拿著播放器拍照。晚上，警察將顧女士送到拘留所，拘留她10天。期間，一女警察找顧女士談話，想從她口中打探信神的人有多少、教會在這裡、在哪裡聚會等一些教會的事，顧女士不說。出獄時，警察強行拉著顧女士的手在寫有褻瀆神的資料上簽字。

因中共對顧女士的多次迫害、抓捕，顧女士為防備警察對她的跟蹤、盯梢，而不能正常聚會、盡本分，她信神的權利被剝奪，即使在家裡信神也處處受到限制，內心極其痛苦、壓抑。

（十三）河南省焦作市一基督徒因信神三次被抓、拘留，長期被監視居住

首次被抓

2014年9月30日上午10點左右，河南省焦作市全能神教會基督徒劉杰（男，45歲）正在單位上班，被當地國保大隊四名便衣帶到當地派出所。

警察將劉杰帶到一辦公室說：「有人舉報你信全能神！我們去你家看看，若沒有信神的書籍那就算了，若有的話，那就得說點兒啥了！」接著，警察強逼劉杰交出家門鑰匙，並留下一警察看管劉杰，其餘人開私家車直奔劉杰家搜查。

警察到劉杰家後，兩名警察問了劉杰妻子王馨（女，45歲，基督徒）的姓名、年齡、工作單位等，又問其信沒信全能神，並讓王馨簽字。在搜家時看到有三名基督徒在她家，警察就立時打電話聯繫警力，並繼續搜抄。他們從一基督徒的包裡搜出一個身分證、手抄的神話詩歌、個人筆記後，警察就地將四人分開審問。期間，一警察還盤問劉杰剛放學回家的女兒：「住你家裡的人是什麼時候來的？他們是哪裡人，是幹什麼的？」女兒說她不知道。於當天下午一點左右，警察將王馨四人帶進派出所，之後兩名警察再次返回劉杰家搜查，無獲。

王馨四人被帶到派出所後，一人藉機逃脫，因警察在劉杰家沒搜到信神證據且審訊無果。無奈於下午四點，將劉杰四人釋放。

臨走時，警察特意叮囑劉杰：「這事兒到外面別說！」

二次被抓

2014年10月10日上午9點左右，正在單位上班的劉杰被領導叫到辦公室。進去一看，是上次抓捕他的國保大隊的兩名警察。領導對劉杰說：「你跟他倆去派出所走一趟。」劉杰被警察強行押進派出所。

到派出所後，警察讓劉杰對了筆跡，後將其釋放。

三次被抓並拘留

2014年10月18日上午10點30分左右，當地國保大隊五名警察（便衣，兩女三男）開兩輛私家車來到劉杰家。以找劉杰說點事為由，將其帶往當地派出所。臨走時，警察恐嚇其妻：「下一個抓的就是你！」（其妻為躲避中共政府的抓捕，於2014年10月21日，被迫逃亡在外，至今仍有家難歸）。

在派出所，三名警察審訊劉杰。一警察質問道：「你是怎麼信全能神的？誰給你傳的？在哪兒聚會？你的書都在哪兒？快說！」劉杰沒吭聲，另一警察恐嚇劉杰：「像你這種情況就應該讓你蹲監獄，你不說就讓你坐鐵椅子！媽的，抽出你的皮帶！……」

接著，警察拿出一份有教會帶領簽名，並有劉杰真名的材料，誘逼劉杰：「這幾個人你認識吧？你是哪個教會的？是不是某某（地名）教會的？」一番審問無果。警方以「信邪教，擾亂社會治安」的罪名，於2014年10月18日將劉杰押進拘留所拘留10天。

到拘留所，警察再次威脅劉杰：「再信神，下次就去住看守所，工作可就沒了！」

2014年10月28日，劉杰拘留期滿釋放。

釋放後，當地派出所指使劉杰所在單位領導讓劉杰每天都寫情況彙報，每天去哪兒、都幹啥了等，都要向單位彙報，從此劉杰失去了自由（一年後，才暗暗參加聚會）。警察為更好地監視劉杰，在正對著劉杰家屬院的門口裝上了監控器，二十四小時監控。

2017年3月17日下午，派出所警務室的兩名女警察（便衣）藉故到劉杰家查看一番走了。

2017年3月28日下午四點，四名警察再次到劉杰家，盤問其信神的事，並給其拍照。

2017年6月16日，劉杰被派出所警察叫到他單位的警務室，警察盤問其妻子的下落，無獲。因警察三番五次到單位找劉杰，同事們害怕被牽連，就有意排斥、孤立他，致使他在單位的處境尷尬。

（註：為了避免遭到報復，除受迫害致死案例外，以上案例均採用化名。）

——歡迎轉載和傳播，引用請註明出處——